(上接B080版)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 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 唐双字

联系人:朱红

客服电话:95595

电话:010-63636153 传真:010-63639709

网址:www.cebbank.com

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二、登记机构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法定代表人:罗春风 电话:0755-22624583 传真:0755-23990088

联系人:张平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 8666

传真:021-3135 8600

经办律师:黎明、陈颖华

联系人:陈颖华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法定代表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 8888

传真电话:(021)2323 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曹翠丽、陈怡 联系人:陈怡

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第七部分基金的投资

在谨慎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率的前提下,本基金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 增值,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 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 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 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等其它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 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不低于基金资 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 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三、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灵活应用组合久期配置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

略、息差策略、现金头寸管理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获 得债券市场的整体回报率及超额收益。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层面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包括GDP增长率、 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债券市场整体收 益率曲线变化、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和判断。在此基础上,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 确定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现金、国家债券、中央银行票据等)和 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整体组合的久期范围以及杠杆率水 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况,综合判断个券的投资价值,选择风险收益特征最匹配的品种.构建具体的

2、债券投资策略

(1)组合久期配置策略

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和变化趋势,对各类型债券进行久期配置;当 收益率曲线走势难以判断时,参考基准指数的样本券久期构建组合久期,确保 组合收益超过基准收益。根据操作,具体包括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和基 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策略、杠铃策略及梯式策略。 在目标久期的执行过程中,将特别注意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类属资

产配置的管理,以使得组合的各种风险在控制范围之内。

(2)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不同债券资产类品种收益与风险的估计和判断,通过分析各类属资

产的相对收益和风险因素。确定不同债券种类的配置比例。主要决策依据包括 未来的宏观经济和利率环境研究和预测,利差变动情况、市场容量、信用等级 情况和流动性情况等。通过情景分析的方法,判断各个债券类属的预期持有期 回报,在不同债券品种之间进行配置。

在类属资产配置层面上,本基金根据市场和类属资产的信用水平,在判断 各类属的利率期限结构与国债利率期限结构应具有的合理利差水平基础上, 将市场细分为交易所国债、交易所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等子市 场。结合各类属资产的市场容量、信用等级和流动性特点,在目标久期管理的 基础上,运用修正的均值-方差等模型,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 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同时,本基金针对债券市场所涉及行业在同样宏观周期背景下不同行业 的景气度的情况,通过分散化投资和行业预判进行,具体表现为:1)分散化投 资:发行人涉及众多行业,本组合将保持在各行业配置比例上的分散化结构, 避免过度集中配置在产业链高度相关的上中下游行业。2)行业投资:本组合 将依据对下一阶段各行业景气度特征的研判,确定在下一阶段在各行业的配 置比例,卖出景气度降低行业的债券,提前布局景气度提升行业的债券。

本基金将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适当运用杠 任。 杆息差方式来获取主动管理同报,选取具有较好流动性的债券作为杠杆买人 品种,灵活控制杠杆组合仓位,降低组合波动率。

(3)息差策略

在个券选择过程中,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定位情况和个券的 市场收益率情况,综合判断个券的投资价值,选择风险收益特征最匹配的品 种,构建具体的个券组合。 1)信用债投资策略

级和市场利差分析等判断,并结合税收差异和信用风险溢价综合判断个券的 投资价值,加强对企业债、公司债等品种的投资,通过对信用利差的分析和管 理,获取超额收益。

在信用债的选择方面,本基金将通过对行业经济周期、发行主体内外部评

本基金还将利用目前的交易所和银行间两个投资市场的利差不同,密切 关注两个市场之间的利差波动情况,积极寻找跨市场中现券和回购操作的套 利机会。

2)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针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基金以持有到期,获得本金和票息收入为主要

投资策略,同时,密切关注债券的信用风险变化,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 得较高收益。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 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 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深入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 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基本面因素,估计资产违约风险和 提前偿付风险,并根据资产证券化的收益结构安排,模拟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 偿还和利息收益的现金流过程,辅助采用蒙特卡罗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

估其内在价值,并结合资产支持证券类资产的市场特点,进行此类品种的投

4、现金头寸管理

由于法律法规限制和开放式基金正常运作的需要,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 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 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其主要用途包括: 支付潜在赎回 金额、计提管理费和托管费等各类费用的需求、支付交易费用、应对上市公司 配股和增发等行为。为有效控制现金留存的影响,基金管理人将采用积极的现 金头寸管理手段。具体采用手段包括:

(1)合理控制现金头寸:根据对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和相关费用提留 的预判,结合标的指数走势和成份股流动性进行合理的现金留存,最大限度降 低现金的持有比例;

(2)提升现金头寸收益:在法律法规或市场条件允许的前提下,通过现金 权益化的方式降低现金拖累的影响。 四、投资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 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2)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 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

(3)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

(5)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 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

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6)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 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7)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9)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 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8)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

(10)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 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 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1)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比例合计不高于基金资产的10%; (12)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40%;

(13) 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

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 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14) 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本基金资

产净值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 基金不符合前款所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 产的投资:

(15)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

除上述第(2)、(10)、(13)、(14)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 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 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法律法规或中 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

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 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 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

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调整后的规定执行,但 须提前公告,不需要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

(2)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5)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全管理人运用基全财产买卖基全管理人 基全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 实 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 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 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 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 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禁止性规定, 如适用于本基 同时,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定位情况和个券的市场收益率情。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变更后 的规定执行。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1年期 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本基金选择上述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为本基金是通过债券资产的配置和 个券的选择来增强债券投资的收益。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由中央国债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 报情况。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适合 作为市场债券投资收益的衡量标准;由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 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5%,采用90%作为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投资所代表的权重,10%作为 现金资产所对应的权重可以较好的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

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本业绩比 较基准停止发布,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 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 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 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保护基金 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有利于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增值;

3、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 人牟取任何不当利益。

8 其他资产

9 合计

八、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 复核了本报告 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占其全总资产的比例

号	项目	金额(元)	(%)
1	权益投资	_	_
	其中:股票	-	_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3,871,295,871.89	92.40
	其中:债券	3,871,295,871.89	92.40
	资产支持证券	-	_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_
6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	194,540,611.81	4.6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	41 735 679 66	1.00

82,273,447.2

100.00

4,189,845,610.63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		
1	国家债券	_	_		
2	央行票据	_	_		
3	金融债券	3,871,295,871.89	98.3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871,295,871.89	98.32		
4	企业债券	_	_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_	_		
6	中期票据	_	_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_	_		
8	同业存单	_	_		
9	其他	_	_		
10	合计	3,871,295,871.89	98.32		
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	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	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		

咨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白基並贯广伊 值比例(%)	
1	180212	18国开 12	6,500,000	657,150,000.00	16.69	
2	180203	18国开 03	3,400,000	349,826,000.00	8.88	
3	180208	18国开 08	3,100,000	315,673,000.00	8.02	
4	170209	17国开 09	3,100,000	314,805,000.00	8.00	
5	180313	18进出 13	2,600,000	262,756,000.00	6.67	
1.6	报告期末按·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争值比例大小排	序的前十名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 处罚。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 告;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1.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

1.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1.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 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393.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82,238,054.0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2,273,447.27

1.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人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 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

第八部分基金的业绩

一、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2017年9月12日)至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 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立字事份结准

平女思阮纯恒							
阶段	份额 净值 增长 率①	份海值长 增率 准差 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1-3	2-4	
2017.9.12-2017.12.31	13.18 %	0.96%	-0.08%	0.05%	13.26%	0.91%	
2018.1.1-2018.6.30	-4. 05%	0.09%	3.56%	0.07%	-7.61%	0.02%	
2018.7.1-2018.12.31	0.12%	0.08%	3.84%	0.05%	-3.72%	0.03%	
自基金合同成立以来 至今	8.73%	0.48%	7.45%	0.06%	1.28%	0.42%	

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 率(税后)×10%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心结

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平支惠侯基金份額署计序值增长率与問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宏势对比图 00.900 0.660 9.110 1348 1,179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9月12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一

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已完成建仓。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第九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

H=E×030%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 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第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

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第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 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 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

3、证券账户开户费用:证券账户开户费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 无误后,自产品成立一个月内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划付,如基金财产余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行垫付,基金托管人不承担垫付开户费用义务。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洗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

基金财产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 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第十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

1、2018年9月21日,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 2、2018年10月12日,关于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

4、2018年10月26日,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

5、2018年11月2日,关于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股权及法定名 称变更事官的公告:

7、2018年11月29日,关于子公司深圳平安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注 册资本的公告; 8、2018年12月21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实施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0、2019年1月17日,关于不法分子冒用"花生宝"名义开展非法金融业 务的严正声明:

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公告: 12、2019年1月18日,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13、2019年1月19日,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第4季度

14、2019年1月19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平安惠悦纯债债券

16、2019年2月12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账户名称变更的公 17、2019年2月20日,关于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

则说明的公告: (四)《招募说明书》与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内容若有不一致之处,以

第十一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要求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2018年10月26日公布的《平安大华惠悦纯债债

1、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重要提示"部分。 2、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一部分、绪言"部分。

7、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8、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13、最新情况,增加了"第二十五部分、备查文件。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0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F安惠悦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48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 公告依据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高勇标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文平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19-10-2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 再手续 销手续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 局备案。 特此公告。

2019年10月2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并参照行业惯例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额不足支付该开户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于产品成立一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

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

(一)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目前无重大诉讼事项。 (二)最近半年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

(三)2018年9月12日至2019年3月11日发布的公告:

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3、2018年10月26日,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2018年第2期)以及摘要:

6、2018年11月28日,关于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

9、2019年1月3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账户名称变更的公

11、2019年1月18日,关于召开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15、2019年1月21日,关于召开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 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18、2019年2月27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

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为准。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18年第2期)》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

3、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二部分、释义"部分。 4、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 5、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

6、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

9、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 10、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二十一部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11、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第二十二部分、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12、根据最新情况,更新了"第二十三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

2019年10年23日 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张文平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